

扬州墓园池塘水体养护外包服务项目

(招标编号: Z3201001357J00573001)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 扬州市, 邗江区

一、招标条件

本扬州墓园池塘水体养护外包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13.5 万元, 招标人为扬州墓园。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项目总预算: 13.5 万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扬州墓园池塘水体养护外包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扬州墓园池塘水体养护外包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并提供下列材料: (1) 投标函(原件) (2) 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 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若授权代表参加的, 须提供《法人授权书》原件、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和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供应商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份依法纳税的缴款凭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5) 依法缴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税务、银行或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出具的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缴款凭证或缴款证明) (6) 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7) 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2.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2) 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05月13日09时00分到2024年05月17日17时30分

获取方式：凭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于规定的时间内至永道工程咨询（江苏）有限公司（扬州市广陵区大庄路2号（古运洞天花苑7号楼）4楼）购买招标文件和相关资料。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6月03日14时30分

递交方式：永道工程咨询（江苏）有限公司开标室（扬州市广陵区大庄路2号（古运洞天花苑7号楼）4楼）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6月03日14时30分

开标地点：永道工程咨询（江苏）有限公司开标室（扬州市广陵区大庄路2号（古运洞天花苑7号楼）4楼）

七、其他

1、本次投标文件制作纸质份数要求

一式三份（一份正本、二份副本），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2、本招标文件中斜体下划线部分为实质性响应条件，为必须遵守的条件，如不满足将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3、本项目各投标人自行现场勘察。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5、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扬州墓园

地址：扬州市邗江北路509号

联系人：朱经理

电话：87639470-815

电子邮件：1047137764@qq.com

招标代理机构：永道工程咨询（江苏）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鼓楼区广州路 188 号苏宁环球大厦 1518 室

联 系 人： 张工

电 话： 19905142420

电子邮件： 479586976@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张工（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